

证券代码：836163

证券简称：美安医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2017年12月27日，公司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鉴定《最高额保证合同》，借款金额为600万元，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向公司提供不超过2000万元贷款，借款期限为2017年12月27日至2018年7月9日。公司董事长陈昌凤女士及总经理缪丰东为上述事项提供保证担保。该事项已经过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 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已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了表决权回避制度，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关联董事陈昌凤、缪丰东、回避表决。该事项

已提交 2018 年度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陈昌凤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

2. 自然人

姓名：缪丰东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

(二) 关联关系

陈昌凤、缪丰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昌凤担任公司董事长，持有 19,802,500 股，占 46.51%。缪丰东担任公司的总经理，持有 19,800,000 股，占 46.50%。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 本次关联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涉及定价；

本次关联反担保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7年12月27日，公司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鉴定《最高额保证合同》，借款金额为600万元，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向公司提供不超过2000万元贷款，借款期限为2017年12月27日至2018年7月9日。公司董事长陈昌凤女士及总经理缪丰东为上述事项提供保证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对公司的持续稳定的健康发展有积极的影响，未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其他事项（如有）

无

七、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